

#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110年第1次報關業、運輸業、倉儲業  
及貨櫃集散站業聯合座談會會議紀錄



110年11月17日



# 目錄

一、議程表.....	4
二、業務宣導	
(一) 無紙化通關作業、Vermicelli之稅則歸列、關注化學物質應依規定確實申報、HS2022稅則修正.....	6
(二) 強化貨棧及貨櫃集散站門禁管理，提高出入人員辨識.....	11
(三) 納稅者權利保護法、保護智慧財產權、線上委任作業、通行證制度、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修正要點及裁處停業或廢照認定原則.....	13
(四) 政風室宣導.....	17
(五) 性別主流化、認識開放文件格式.....	18
三、討論提案	
第1案：建請修正關稅法第18條第3項、關稅法施行細則第8條及第9條部分條文用詞.....	19
第2案：通關作業狀況之建議.....	22
第3案：海關批示加封電子封條之出口轉運櫃.....	24
四、簽到單.....	26

#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110 年第 1 次報關業、運輸業、倉儲業及貨櫃集散站業聯合座談會暨 109 年度優良專責報關人員頒獎典禮

## 議程表

日期：110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地點：本關 6 樓禮堂

議程	起訖時間	使用時間	主持人 / 報告人
<b>壹、主席致詞</b>	14:00~14:05	5 分鐘	陳副關務長仁敦
<b>貳、優良專責報關人員頒獎</b> 一、頒發獎座及獎狀 二、拍攝團體照	14:05~14:35	30 分鐘	陳副關務長仁敦
<b>參、業務宣導</b>			
一、無紙化通關作業、Vermicelli 之稅則歸列、關注化學物質應依規定確實申報、HS2022 稅則修正	14:35~14:45	10 分鐘	業務一組 李專員奎昇
二、強化貨棧及貨櫃集散站門禁管理，提高出入人員辨識	14:45~14:50	5 分鐘	稽查組 黃股長訓誌
三、納稅者權利保護法、保護智慧財產權、線上委任作業、通行證制度、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修正要點及裁處停業或廢照認定原則	14:50~15:05	15 分鐘	業務二組 汪課長俐玲
四、政風室宣導	15:05~15:10	5 分鐘	政風室盧主任松良
五、性別主流化、認識開放文件格式	15:10~15:15	5 分鐘	秘書室 陳課員禾婕
<b>中場休息</b>	15:15~15:20	5 分鐘	
<b>肆、討論提案</b> 一、建議修正關稅法第 18 條第 3 項、關稅法施行細則第 8 條及第 9 條部分條文用詞 二、通關作業狀況之建議 三、海關批示加封電子封條之出口	15:20~16:00	40 分鐘	業務一組  業務一組、業務二組 稽查組

轉運櫃			
伍、臨時動議與意見交流	16:00~16:10	10 分鐘	陳副關務長仁敦
陸、散會			

# 壹、主席致詞 (略)

# 貳、優良專責報關人員頒獎 (略)

# 參、業務宣導

## 一、業務一組宣導：

 **宣導單位：業務一組**  
**宣導內容：多利用無紙化通關作業**

為減少民眾外出，降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感染風險，請多利用「C2報單檢附文件無紙化作業」，線上傳輸電子檔，毋須臨櫃檢送紙本，除能節省紙張達環保目的及便捷通關外，更能保護自身健康，減少病毒傳染鏈產生。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宣導單位：業務一組**  
**宣導內容：多利用無紙化通關作業**

部分稅則增註及輸出入規定已完成電腦單據比對，無須檢附紙本供比對核銷，爰納入C2無紙化報單擴大適用範圍，請業者多加利用。

適用範圍：  
稅則增註：  
1001、1402、2101、2901、2903、2904、2906、2908、3902、3904、7001、7401、7402、7601、7603、8404、8408、8413、8415、8507、8508、8701及8801。  
輸入規定：113、236、301、442、451及501。  
輸出規定：443、454、531及541。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宣導單位：業務一組**  
**宣導內容：Vermicelli之稅則歸列**

為加速審核報單申報稅則，請於報關時提供成分製程等資料供海關審核，以利通關。

貨名：Vietnamese (Rice) Vermicelli  
稅則：依其成分不同而歸列不同稅則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宣導單位：業務一組**  
**宣導內容：Vermicelli之稅則歸列**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宣導單位：業務一組**  
**宣導內容：Vermicelli之稅則歸列**

成分：豌豆澱粉、綠豆澱粉、水  
→1901.90.40(粉條)  
成分：樹薯澱粉71%、米粉28%、水1%  
→1901.90.99(其他第1901節所屬之調製品)  
成分：Rice Flour、water、salt  
→1902.19.10(米粉條)  
成分：小麥麵粉30%、玉米粉30%、樹薯粉25%、米粉10%、鹽  
→1902.19.90(粉條)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關注化學物質」  
應依規定確實申報

臺中關業務一組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 關注化學物質

指「毒性化學物質以外之化學物質，基於其物質特性或國內外關注之民生消費議題，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定有污染環境或危害人體健康之虞，並公告者」。

一氧化二氮（笑氣）符合哺乳動物吸入之半數致死濃度（LC50）小於或等於每立方公尺一萬毫克之人體健康危害標準並導致神經神經退化及嚴重受損。

為維護國人健康及防止污染生態環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109年10月30日依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下稱毒管法）第24條規定，公告一氧化二氮（笑氣）為關注化學物質，取得核可文件始得運作輸入。

**笑氣**  
氧化二氮

- 製造、輸入、販賣、使用、貯存
- 應取得核可證、輸可證明
- 禁止運銷到學校、應注意二氣化氮
- 禁運銷、加工、合成或中製製成製成行為

## 笑氣正當用途

**笑氣**  
nitrous oxide

**食品、醫療及工業**  
3大主要用途

- 食品用途**：製作咖啡奶泡 → **食品添加物** 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相關法規管理
- 醫療用途**：作為麻醉劑 → **處方藥** 依藥事法規相關法規管理
- 工業用途**：可應用於科技業及傳統產業 → **製造、輸入及使用** 廠商申報運作量及流向

## 遭非法吸食濫用

**N<sub>2</sub>O** 不肖人士常透過網路平台及通訊軟體等途徑販賣

影響人體維生素B<sub>12</sub>生成影響血液與神經系統，造成噁心、嘔吐、嚴重缺氧引起心律不整或腦水腫永久性精神不振和視覺系統腦部受損、眩暈、精神混亂、歇斯底里、麻木和失去意識

## 近期查獲案例

近期查獲案例

##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

**注意啦!!**

**違法 VS 處罰**

致人於死、致重傷 危害健康致疾病	最高處無期徒刑 或7年以上有期徒刑 併科罰金最高1,000萬元
無照運作	最高30萬元 得令歇業
公告後立即生效	
網購與郵購	處平台業者最高30萬元 按次處罰
未逐筆記錄 按月申報	最高30萬元 按次處罰

## 結語

臺中關重申依毒管法之規定，業者需取得核可文件始得運作輸入，為避免業者申請輸入時，未以一氧化二氮或笑氣貨名（或以其他氣體名稱）申報，海關將對是類可疑貨物加強查核。  
籲請業者切勿以身試法，正確申報貨物。

## HS2022 稅則修正

HS2022 版	HS2017 版
解釋準則 6 條	解釋準則 6 條
21 類 (Sections)	21 類 (Sections)
96 章 (Chapters)	96 章 (Chapters)
1,229 節 (Headings)	1,222 節 (Headings)
5,430 目 (Subheadings)	5,387 目 (Subheadings)
計修正 335 組 (sets)	計修正 233 組 (sets)

13

## HS2022 稅則修正

WCO 每隔 5 年全面修訂 HS 乙次，理由不外：

1. 配合貿易型態改變，反映目前貿易之實情。
2. 貨品名稱更臻明確，確保稅則分類之統一。
3. 配合科技之進步，解決貨品分類之問題。
4. 配合社會及環保關切議題，因應國際組織要求增列專目，以利監視及控管。

為配合國際貿易實情，反映已過時之產品，每節（4 位碼）、每目（6 位碼）項下產品全年全球貿易額分別少於美金 1 億及 5 千萬者，予以刪除，惟社會及環保關切之貨品除外。

14

## HS2022 稅則修正

### HS2022 版修正要點（一）



15

## HS2022 稅則修正

### 配合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 FAO ) :

- 增列可食用昆蟲專目，強化該類貨品食品營養及安全之監控。
- 基於貿易和消費之重要性，增列香菇、松茸、松露、松子等專目。
- 增列非洲李 (Prunus africana) 樹皮專目，以監控該類貨品應用於醫藥產業之發展情形。

16

## HS2022 稅則修正

### 配合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 FAO ) :

為控管特定木材用途及全球貿易情形

- 增列柚木專目。
- 增列熱帶林、針葉林及非針葉林木材製成木心板及單板層積材 (LVL) 專目。
- 增列熱帶林木材製成木框、窗框及門框等專目。

17

## HS2022 稅則修正

### 配合蒙特婁議定書基加利 (Kigali Amendments to the Montreal) :

為強化對臭氧層破壞物質之監控

- 增列氟氯碳化合物 (CFCs) 專節。
- 增列氫氟碳化合物 (HFC)、  
氫氟烯烴 (HFO)、  
非環烴碳氫化合物 (acyclic hydrocarbons) 及溴化甲烷 (methyl bromide) 等專目。



18

## HS2022 稅則修正

### 配合鹿特丹公約 ( the Rotterdam Convention ) :

為強化對危險化學品貿易動態之監控

- 增列加保扶 (Carbofuran) 、三氯松 (trichlorfon) 、短鍊氯化石蠟 (Short-chain chlorinated paraffins, SCCPs)
- 等專目。



## HS2022 稅則修正

### 配合禁止化學武器公約 (Chemical Weapons Convention) 列管物質 :

蒐集與比較特定列管物質之貿易動態資料

- 增列聚乙二醇 (Polyoxyethylene) 等專目。

### 配合聯合國麻醉品單一公約 ( United Nation Single Convention on Narcotic Drugs ) :

為強化特定麻醉藥品之監管

- 增列吩坦尼 (fentanyl) 等專目。



## HS2022 稅則修正

### 巴賽爾公約 (Basel Convention) 建議

加強有害廢棄物過境轉移之監控及處置

- 增列電子廢棄物 ( 電子垃圾 ) 專節。
- 增列鈾、鋳、鉛及銻等金屬廢料及碎屑專目。



21

## HS2022 版稅則修正

### HS2022 版修正要點 ( 二 )



22

## HS2022 稅則修正

### 國際橄欖油協會 (IOC) 建議

為落實橄欖油商品之分級制度

- 增列 Extra virgin 、 Virgin 、 Pomace oil ( 橄欖粕油 ) 等專目。

### 國際再生能源機構 (IRENA) 建議

為掌握特定貨品之貿易動態

- 增列太陽能貨品、發光二極體 (LED) 及太陽能發光二極體等專目。

23

## HS2022 稅則修正

### 反映當前先進科技研究發展之進程

配合油脂科技發展趨勢

- 增列微生物油脂 (microbial fats and oils) 專目。

配合新興菸品發展趨勢

- 增列含煙草或尼古丁之非燃燒式菸品及戒菸口服



24

## HS2022 稅則修正

### 反映當前先進科技研究發展之進程

配合資訊產品科技發展趨勢

- 增列 3D 列印機、平板顯示器模組及無人航空載具等專節。



- 增列智慧型行動電話、通訊天線及其零件貨品等專目。



25

## HS2022 稅則修正

### 反映當前先進科技研究發展之進程

因應汽車產業之發展

- 增列油電混合車輛及電動車輛專目。



因應海洋航行工具之發展

- 增列充氣式船舶、帆船及汽艇專目。



26

## HS2022 稅則修正

### 其他修正理由

為利監控全球鑽石貨品之貿易動態

- 增列天然鑽石及合成鑽石專目。

為利環境保護及管控

- 增列摩托車用觸媒轉換器專目。



為打擊歷史文物之非法走私並監管其貿易動態

- 增列超過 100 年以上繪畫、版畫、雕塑及超過 250 年之骨董專目。

27

## 二、稽查組宣導：



臺中關稽查組宣導

強化貨棧及貨櫃集散站門禁管理，提高出入人員辨識

宣導人：黃劍誌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強化貨棧及貨櫃集散站門禁管理，提高出入人員辨識

臺中關五種標準動作以下事項：

1. 貨棧員工、報關業者及承攬業者進入貨棧及貨櫃集散站應穿著制服
2. 人員進入不同倉間應著不同顏色背心，提高人員辨識
3. 報關業者進入貨棧及倉間應配戴報關證、承攬業者應配戴承攬業証



強化貨棧及貨櫃集散站門禁管理，提高出入人員辨識

基於防疫、衛生考量，制服、背心由報關業者及承攬業者自備，亦請業者配合背心需印有報關業者編號及號碼以利控管人員進出。



強化貨棧及貨櫃集散站門禁管理，提高出入人員辨識




強化貨棧及貨櫃集散站門禁管理，提高出入人員辨識




強化貨棧及貨櫃集散站門禁管理，提高出入人員辨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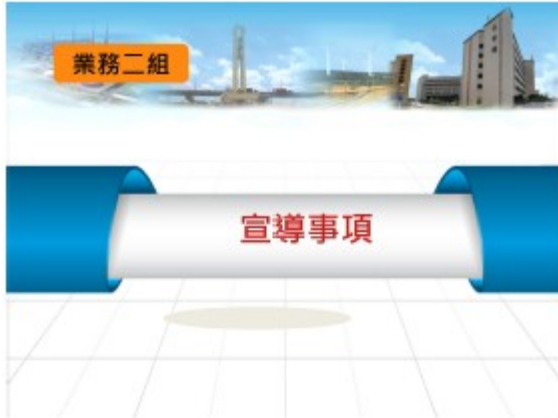




### 三、業務二組宣導：

#### (一)、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宣導短片

#### (二)、報關業者相關事項



### 保護智慧財產權

- 三、當海關發現進出口貨物外觀顯有侵害商標權或著作權之虞時，會即刻通知商標權或著作權人於規定時間內到海關進行侵權認定，並於 3(或 6) 個工作日內提出侵權證明文件，海關亦會同時通知進出口人於 3(或 6) 個工作日內提供授權文件或其他證明無侵權情事文件，請業者於接獲海關通知時配合相關規定時程辦理。

財政部關務署 7

### 保護智慧財產權

- ◆商標權及著作權提示保護制度宣導
- (一) 商標權人及著作權人向海關申請提示保護及申請延長提示保護案件自 103 年 10 月 1 日起提供線上申辦作業，以達電子化服務民眾為導向之目的。
- (二) 依據「海關執行商標權益保護措施實施辦法」第 4 條規定，海關核准之提示保護期間，為自核准之日起至商標權期間屆滿日止。
- 提示保護期間，有關申請人資訊、代理人資訊、提示保護真品及侵權物特徵文字說明、圖像電子檔及其他事項資訊，如有變更，應向本署申請變更。

財政部關務署 8

### 保護智慧財產權

- (三) 線上申辦作業入口網站連結路徑為：
- <http://portal.sw.nat.gov.tw/> → 簡易申辦→智慧財產權

財政部關務署 9

### 貳、線上委任作業

為提供便捷安全之通關環境與落實電子化政府政策，關務署於關港貿單一窗口 (CPT) 提供線上委任作業及主動通知服務，請業者多加利用。



財政部關務署 10

### 線上委任作業

- 1、線上委任作業係透過工商憑證或自然人憑證辦理個案或長期委任，申請人無須再以紙本臨櫃辦理，可減少人力與時間；另進出口人得於 CPT 指定郵件信箱設定主動通知服務功能，可隨時掌握一般進、出口報單通關資訊。
- 2、線上委任相關操作說明請連結至 CPT 網址 (<http://portal.sw.nat.gov.tw/>) 並點選下載使用手冊 (路徑：資料下載 / 作業手冊 / 關港貿單一窗口系統操作 / 使用手冊 / 線上委任系統)；系統操作問題請電洽 CPT 服務中心，電話號碼：0800-299-889 或撥打 (02) 25506409。

財政部關務署 11

### 線上委任作業

請業者聯絡資料 (例如：報關業聯絡電話等) 異動時主動通知海關，以利於外部網站業者名冊即時更新資訊。

財政部關務署 12

### 參、通行證制度宣導

報關業者及承攬業者改以報關證及承攬業作業證進入貨棧；核發與通關業務有關之臨時通行證，須由海關審核後核發；業者核發及提供與通關業務無涉之長期及短期通行證名單送海關備查。



財政部關務署 11



### 肆、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修正要點

一、增訂專責報關人員執業限制條件：第十八條第六款專責報關人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執業；如已登記執業者，廢止其執業登記，並通知其所屬報關業限其於四十五日內變更登記：

六、因海關職務有關行為，對海關員工施以強暴、脅迫、恐嚇、公然侮辱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危害其人身或財產安全，經海關查明屬實，且未滿五年。

前項第六款規定五年期間，於行為時專責報關人員尚未登記執業者，自其行為之翌日起算；於行為時已登記執業者，自廢止執業登記之翌日起算。

專責報關人員違反第一項規定廢止執業登記者，海關應限期繳銷或公告註銷其報關

財政部關務署 12

### 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修正要點

二、第二十四條第三項

增訂報關業不得因海關職務有關行為，對於海關員工施以強暴、脅迫、恐嚇、公然侮辱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危害其人身或財產安全，及專責報關人員以外之一般員工有該等行為，海關應限期繳銷或公告註銷其報關證，且報關業不得為其請領報關證或僱用其辦理報關業務。



財政部關務署 13

### 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修正要點

三、報關業不得有下列行為：第二十五條第五款

五、因海關職務有關行為，對海關員工施以強暴、脅迫、恐嚇、公然侮辱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危害其人身或財產安全。

財政部關務署 14

### 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修正要點

四、第二十五條

配合修正第二十五條第五款，增訂有情節重大情事，得廢止報關業務證照。

財政部關務署 15

### 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修正要點

五、第二十六條

提高罰鍰金額，並增訂停止六個月以下之報關業務或廢止其報關業務證照之處罰種類

報關業違反第十七條第三項、第十九條、第二十四條、第二十七條規定者，海關得依關稅法第八十四條第一項規定，視其情節輕重，予以警告並限期改正或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處罰三次仍未完成改正或違規情節重大者，得停止六個月以下之報關業務或廢止其報關業務證照

財政部關務署 16

**伍、裁處停業或廢照認定原則**

海關依關稅法第 84 條第 1 項規定，得停止 6 個月以下之報關業務或廢止報關業務證照。

為期裁處有客觀標準，財政部於 110 年 11 月 11 日發布「**海關依關稅法第 84 條第 1 項規定裁處停業或廢照認定原則**」，並自明 (111) 年 1 月 1 日生效。

財政部關稅署 20

**裁處停業或廢照認定原則**

**未檢具委任書或冒用他人名義申報等違章**

二、本原則所稱報關業者辦理報關違規，指報關業者辦理報關違反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第 12 條或第 39 條第二項規定，有不能提示、查無委任書、委任書內容不實或冒用進出口人名義申報、偽造、變造委任書等不法情事。

財政部關稅署 20

**裁處停業或廢照認定原則**

**◆報運進口非洲豬瘟疫區之豬肉產品**  
**◆報運進(出)口重大管制物品**

三、報關業者辦理報關違規且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屬情節重大，海關得停止 6 個月以下之報關業務或廢止報關業務證照：  
 (一) 自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為非洲豬瘟疫區之國家(地區)報運進口豬肉類及其他豬類產品，於最近一年內達三次以上；  
 (二) 報運進口、出口下列物品之一，於最近一年內達三次以上：  
 1. 槍械、子彈、專業用爆炸物。  
 2. 偽造或變造之貨幣、有價證券及印製偽幣印模。  
 3.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所列毒品及其製劑、罌粟種子、古柯種子及大麻種子。

前項最近一年內之違規紀錄，以報關業者於本原則訂定發布生效後違規受海關裁處警告、罰鍰或停止報關業務，經合法送達之案件，始納入採計，並以報關業者報運同一主提單之貨棧採計為一次違規。

財政部關稅署 20

**裁處停業或廢照認定原則**

**◆同一年度前經海關裁處罰鍰金額合計達新臺幣(下同)30萬元者，海關得裁處停業處分；**  
**◆合計達 100 萬元者，海關得裁處廢照處分。**

四、報關業者辦理報關違規，於同一年度前經海關裁處罰鍰金額合計達新臺幣 30 萬元者，屬情節重大，海關得停止 6 個月以下之報關業務；合計達新臺幣 100 萬元者，得廢止報關業務證照。

前項同一年度之罰鍰金額，以報關業者於本原則訂定發布生效後違規受海關裁處罰鍰，經合法送達之案件，始納入採計。

財政部關稅署 20

**臺中關**

**敬請指教**

財政部關稅署 20

#### 四、政風室宣導：



## 政風室宣導

報告人：盧松良

### 壹

近期他關區偶有發生業者於公開場合及臉書辱罵、威脅甚至毆打關員之情形發生，本關轄內業者相對友善，與海關同仁互動良好，惟仍提醒各通關業務夥伴，倘遇海關人員疑有刁難或其他不當違失情事，請循正當管道反映，勿私下採取激烈手段，本室並將持續執行業者廉政訪查，如有任何相關爭議或建議事項，亦可向本室反映，以共同尋求解決策進方法。

### 貳

近年來毒品多以即溶包、果凍、糖果或其他食品型態方式包裝進口，且夾藏於各種貨物報運進口等手段日趨多變，請各通關業務夥伴隨時提高警覺，如發現有異常貨物，請即時通報，共同協助攔截毒品於關口。

## 五、秘書室宣導：



## 參、討論提案

臺中關 110 年度第 1 次報關業、運輸業、倉儲業及貨櫃集散站業 聯合座談會提案表											
提案 單位	臺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	主辦 單位	業務一組	提案 編號	1						
案由	建請修正關稅法第 18 條第 3 項、關稅法施行細則第 8 條及第 9 條部分條文 用詞。										
說明	詳建議										
建議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請修關稅法第 18 條第 3 項</th> </tr> <tr> <th style="width: 50%;">現行條文</th> <th style="width: 50%;">修改後條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p>進口貨物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依第一項規定先行徵稅驗放。但海關得依納稅義務人之申請，准其繳納相當金額之保證金，先行驗放，並限期由納稅義務人補辦手續，屆期未補辦者，<u>沒入其保證金</u>：</p> <p>一、納稅義務人未即時檢具減、免關稅有關證明文件而能補正。</p> <p>二、納稅義務人未及申請簽發輸入許可文件，而有即時報關提貨之需要。<u>但以進口貨物屬准許進口類貨物者為限</u>。</p> </td>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p>進口貨物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依第一項規定先行徵稅驗放。但海關得依納稅義務人之申請，准其繳納相當金額之保證金，先行驗放，並限期由納稅義務人補辦手續，屆期未補辦者，<u>以保證金抵繳稅款</u>：</p> <p>一、納稅義務人未即時檢具減、免關稅有關證明文件而能補正。</p> <p>二、納稅義務人未及申請簽發輸入許可文件，而有即時報關提貨之需要<u>者</u>。</p> </td> </tr> </tbody> </table>					建請修關稅法第 18 條第 3 項		現行條文	修改後條文	<p>進口貨物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依第一項規定先行徵稅驗放。但海關得依納稅義務人之申請，准其繳納相當金額之保證金，先行驗放，並限期由納稅義務人補辦手續，屆期未補辦者，<u>沒入其保證金</u>：</p> <p>一、納稅義務人未即時檢具減、免關稅有關證明文件而能補正。</p> <p>二、納稅義務人未及申請簽發輸入許可文件，而有即時報關提貨之需要。<u>但以進口貨物屬准許進口類貨物者為限</u>。</p>	<p>進口貨物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依第一項規定先行徵稅驗放。但海關得依納稅義務人之申請，准其繳納相當金額之保證金，先行驗放，並限期由納稅義務人補辦手續，屆期未補辦者，<u>以保證金抵繳稅款</u>：</p> <p>一、納稅義務人未即時檢具減、免關稅有關證明文件而能補正。</p> <p>二、納稅義務人未及申請簽發輸入許可文件，而有即時報關提貨之需要<u>者</u>。</p>
建請修關稅法第 18 條第 3 項											
現行條文	修改後條文										
<p>進口貨物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依第一項規定先行徵稅驗放。但海關得依納稅義務人之申請，准其繳納相當金額之保證金，先行驗放，並限期由納稅義務人補辦手續，屆期未補辦者，<u>沒入其保證金</u>：</p> <p>一、納稅義務人未即時檢具減、免關稅有關證明文件而能補正。</p> <p>二、納稅義務人未及申請簽發輸入許可文件，而有即時報關提貨之需要。<u>但以進口貨物屬准許進口類貨物者為限</u>。</p>	<p>進口貨物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依第一項規定先行徵稅驗放。但海關得依納稅義務人之申請，准其繳納相當金額之保證金，先行驗放，並限期由納稅義務人補辦手續，屆期未補辦者，<u>以保證金抵繳稅款</u>：</p> <p>一、納稅義務人未即時檢具減、免關稅有關證明文件而能補正。</p> <p>二、納稅義務人未及申請簽發輸入許可文件，而有即時報關提貨之需要<u>者</u>。</p>										

<p>三、其他經海關認為有繳納保證金，先行驗放之必要。</p> <p>依法得減免關稅之進口貨物，未依前項第一款規定申請繳納保證金而繳稅者，得於貨物進口放行前或放行後四個月內，檢具減、免關稅有關證明文件申請補正及退還其應退之關稅。</p>	<p>三、其他經海關認為有繳納保證金，先行驗放之必要。</p> <p>依法得減免關稅之進口貨物，未依前項第一款規定申請繳納保證金而繳稅者，得於貨物進口放行前或放行後四個月內，檢具減、免關稅有關證明文件申請補正及退還其應退之關稅。</p>
--	--

**理由補充**

既然進口貨物已是屬准許進口類貨物，已經不需要申請簽發輸入許可文件，不准許進口類貨物，方需要申請簽發輸入許可文件

建請修關稅法施行細則第8條	
現行條文	修改後條文
<p>二、<u>進口貨物屬准許進口類</u>，<u>納稅義務人未及申請簽發輸入許可文件</u>，而有即時報關提貨之需要者，指相當於海關核定進口貨物完稅價格之數額。</p>	<p>二、<u>納稅義務人未及申請簽發輸入許可文件</u>，而有即時報關提貨之需要者，指相當於海關核定進口貨物完稅價格之數額。</p>

建請修關稅法施行細則第9條	
現行條文	修改後條文
<p>依本法第<u>十八</u>條第三項規定限期由納稅義務人補辦手續之案件，因屆期未補辦經<u>沒入其保證金者</u>，納稅</p>	<p>依本法第<u>十八</u>條第三項規定限期由納稅義務人補辦手續之案件，因屆期未補辦經<u>以保證金抵繳稅款者</u>，</p>

	義務人得免再補辦該項手續結案。	納稅義務人得免再補辦該項手續結案。
海關意見	<p>一、依關稅法第 18 條第 3 項之立法目的、法務部行政罰法諮詢小組第 6 次會議討論，多數委員意見認為關稅法之「沒入其保證金」係擔保性質或行政契約不履行之違約金，不具裁罰性質，並非行政罰法上之沒入，法務部 96 年 4 月 12 日法律字第 0960700301 號函亦可參照，爰關稅法第 18 條第 3 項「沒入其保證金」，於實務之適用已有所依循。</p> <p>二、各貨品主管機關基於食品安全、環境保護等管制需要，對貨物之進出口，訂有各種規範，倘貨品主管機關要求事先取得許可或同意文件始得輸出入者，海關配合執行貨品主管機關進出口貨物管理下，經貨品主管機關許可或同意之貨物，海關始為放行。爰各貨品主管機關對於進口貨物訂定之規範要求，非進口人繳納保證金所得取代，關稅法第 18 條第 3 項第 2 款規定似有再予研議之必要，本關將於法規合理化會議中提案研議。</p>	
結論	如海關意見	
是否列管	列管追蹤	

臺中關 110 年度第 1 次報關業、運輸業、倉儲業及貨櫃集散站業  
聯合座談會提案表

提案單位	臺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	主辦單位	業務一組 業務二組	提案編號	2
案由	通關作業狀況之建議				
說明	<p>海關現行作業方式，進口貨物未能符合其他簽審機關之規定，進口人自動申請全數放棄或部分拆出放棄，海關常因後續報單作業之延遲，如送查價、會其他簽審機關意見、擺在抽屜忘了等等因素，遲未將報單移轉緝案處理單位，做後續處理，貨物一直擺放在櫃場進口倉，持續產生整櫃船公司延滯費或併櫃 CFS 之櫃場倉租。其實送查價、會其他簽審機關意見等相關作業，與放棄貨物移至海關私貨倉庫之作業，是可以同步進行，以減少櫃場倉租之累增。</p> <p>進口貨物因違反相關規定，經海關以扣押方式處理，海關常因後續相關處分之作業，讓貨物一直擺放在櫃場進口倉，而持續產生整櫃船公司延滯費或併櫃 CFS 之櫃場倉租。</p>				
建議	進口人主動申請放棄或海關扣押之進口貨物，建請海關 7 日內移至海關私貨倉庫，後續報單流程亦請加速處理，以減輕櫃場進口倉庫，倉租之產生。				
海關意見	<p>一、存放本關私貨倉庫之貨物，係查緝單位依海關緝私條例規定緝獲之扣押貨物或沒入貨物，經開立「貨物扣押收據及搜索筆錄」後連同私貨一併移交。聲明放棄之貨物非上述貨物，不得移至私貨倉庫。</p> <p>二、未符合簽審機關規定之貨物屬不得進口貨物，其處理流程如下： (一) 先行標售：經海關責令退運，進口人逾期未辦理退運或聲明放棄之</p>				

	<p>貨物，海關就貨品可變賣者先行辦理公開標售，進口人如仍有貨品需求，亦請參與本關標售。</p> <p>(二) 自行銷毀或由海關代位銷毀：已標售數次未能售出或未具變賣可能之貨物，海關即通知進口人申請自行銷毀。屆期未辦理將由海關逕予代位銷毀，惟契約廠商達到一定銷毀數量，始能安排日期辦理監銷作業，致使處理期程延長。</p> <p>(三) 標售及銷毀期間衍生之費用均須進口人自行負擔，未依限退運或聲明放棄之貨物，因滯放櫃場仍會持續產生倉租、貨櫃延滯費等，直至得標人提領日或至出倉銷毀日止。</p> <p>三、為免徒增進口成本，籲請廠商進口前查詢相關規定，如不慎涉輸入規定致不得進口，請優先選擇辦理退運或向海關申請自行銷毀，以縮短貨物處理時間，減輕倉租費用負擔，並加速活化櫃場倉容。</p>
結論	如海關意見
是否列管	免予列管

臺中關 110 年度第 1 次報關業、運輸業、倉儲業及貨櫃集散站業  
聯合座談會提案表

提案單位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主辦單位	稽查組	提案編號	3
案由	海關批示加封電子封條之出口轉運櫃				
說明	海關批示加封電子封條之出口轉運櫃，若是陸拖他關區改以海上走廊方式，須加封電子封條追蹤貨櫃				
建議	改以海上走廊方式轉運出口，不須加封電子封條				
海關意見	<p>依運輸工具進出口通關管理辦法第 30 條第 1 項：「……對於承運之出（轉）口貨櫃（物），應依出口貨物放行通知（轉運准單）記載事項，以海關核准之方式載運，負責將貨物安全送交承載之運輸工具負責人或其代理人點收並裝運出口。海關如有指定路線或時限者，運輸業者應予遵照。」及第 5 項：「第一項貨櫃（物），運輸業者申請加封電子封條替代押運者，應配合辦理電子封條配櫃、加封及讀取核對等相關作業。」</p> <p>現行作業方式，船公司常有以申請書申請出口轉運櫃陸拖後改走海運之情形，惟為便於海關監視作業、貨櫃動向追蹤及進出站時間管制等貨物移動安全目的，無論陸拖或海運等作業方式，均應依前揭規定加封電子封條辦理。爰現行一律加封電子封條之作業方式，為達成前揭海關監管目的有其必要，應予維持。</p>				
結論	如海關意見				
是否列管	免于列管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4時10分）

臺中關 110 年度第 1 次報關業、運輸業、倉儲業及貨櫃集散站業  
聯合座談會暨 109 年度優良報關專責人員頒獎典禮

110 年 11 月 17 日(三)

【來賓簽到單】

單位	出席者
臺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	賴谷榮 蔡鈞運
東盟通運報關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報關服務職業工會	陳永建
臺中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林文章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分公司	高飛洲 陳育冰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港貨櫃集散站	鄭永祥
萬海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臺中 港貨櫃集散站	陳怡雯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貨櫃 集散站	簡信丹
德隆倉儲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林俊宏
東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營運管理處	楊智純
億昇倉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莊春順, 李宜珊
匯僑股份有限公司	周丹艸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港務分公司	許曉娟 蘇志忠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金旭東 吳元凱
永聖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王嘉慧
京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邱曼莉 王崧山



臺中關 110 年度第 1 次報關業、運輸業、倉儲業及貨櫃集散站業  
聯合座談會暨 109 年度優良報關專責人員頒獎典禮

110 年 11 月 17 日(三)

【優良報關專責人簽到單】

單 位	出席者
開原報關股份有限公司	☆ 蔡雪晴 KYCS203@KYCS.COM.TW
全順報關行	林添壽 施素真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曹定連 李淑萍
捷盛報關股份有限公司	楊持光
捷盛報關股份有限公司	鄭文珍
開元報關行	☆ 劉雪霞
耀億報關行	陳文淇
偉聯報關股份有限公司	何茹石
浩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鄧美堂
三旺報關有限公司	劉思良
百立報關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分公司	潘世杰
山隆船務報關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分公司	陳其典
凱悅通運報關股份有限公司	賴合寧 王錦珠
美生運通有限公司	
協豐報關有限公司	

臺中關 110 年度第 1 次報關業、運輸業、倉儲業及貨櫃集散站業  
聯合座談會暨 109 年度優良報關專責人員頒獎典禮

110 年 11 月 17 日(三)

【臺中關簽到單】

臺中關	出席者簽名欄
業務一組	張隆庭
業務二組	鄭國龍 汪俐玲 黃煥登
保稅組	林秀芬
稽查組	賴偉昇 李源祥
機動儀檢組	陳安寧
政風室	Erolin
秘書室	陳千姬